

证券代码：000985

证券简称：大庆华科

公告编号：2026025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正式履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6年6月1日，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议案》，聘任王志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志刚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明，在取得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明前，将由公司董事长张彩虹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近日，王志刚先生已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王志刚先生自取得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之日起正式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王志刚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从业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任职董事会秘书的能力，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龙凤区兴化北街8号

联系电话：0459-6291061

传真：0459-6282351

电子邮箱：13845998943@163.com

特此公告。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1 日

简历：

王志刚先生：1981年6月出生，大学学历，工程师。历任大庆石化公司化工一厂仪表车间仪表工；大庆石化公司财务部主办、主管、高级主管、一级高级主管。现任职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员。

王志刚先生目前尚未取得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已承诺将尽快报名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取得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王志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人承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述职务的情形。

经核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